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蔡淑芬  
電話：04-7531810  
傳真：04-7283264  
電子信箱：e63004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田中鎮新民國小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7035498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（共一個電子檔）(0354988A00\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07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人權議題世界人權日  
教學宣導研習實施計畫乙份，請依計畫派員參加並惠請核  
予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07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  
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活動訂於107年10月25日(星期四)假新港國小辦  
理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
  - (一)本縣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輔導員。
  - (二)本縣國民中小學24班(含)以上學校遴派教師參加，共40  
位，額滿為止。
- 四、全程參與之教師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教師研習中心、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學務處 收文:107/10/11



1070003382

有附件